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SZZX-202505FJ-518001001

一、招标概况

〈国网咸宁供电公司高新区供电中心高新区供电所〉于 〈2025年05月23日〉在咸宁市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 〈2025年06月25日〉在 〈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411不见面开标室一〉开标，并于 〈2025年06月25日〉完成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咸宁供电公司〉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二、评标结果

名次		第1名	第2名	第3名
中标候选人名称		〈湖北兴利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咸宁市丰源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桂乡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报价（元）		〈2989575.9700〉	〈3008471.4300〉	〈3025799.8900〉
质量（如有）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期（日历天、交货期、服务期）		〈270〉	〈270〉	〈270〉
项目负责人（如有）	姓名	〈肖婧〉	〈胡晖〉	〈杨海〉
	证书名称	〈建筑贰级注册建造师〉	〈二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编号	〈鄂242101218751〉	〈鄂242060801263〉	〈鄂1422017201828230〉

三、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 〈2025年06月27日〉至 〈2025年06月30日〉（北京时间）

四、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五、联系方式

1、招标人: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咸宁供电公司>

地址: <咸宁市温泉淦河大道30号;

联系人: <钟贤法>

电话: <13797222399>

2、代理机构: <湖北赤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咸宁市咸安区银桂路11号(十六潭公园正对面)1栋2单元1201>

联系人: <宋工>

电话: <13329988764>

3、行政监督部门: <咸宁市建设工程管理处>

地址: <咸宁市咸安区银泉大道575号>

联系人: </>

电话(传真): <0715-8131335>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赤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7>日

